

内蒙古自治区土地储备中心2025年内蒙古“土地超市”平台网络安全维护服务项目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KXZB-25010)

项目所在地：内蒙古自治区,呼和浩特市,赛罕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内蒙古自治区土地储备中心2025年内蒙古“土地超市”平台网络安全维护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:144000元，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土地储备中心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：

- 1.项目名称：内蒙古自治区土地储备中心2025年内蒙古“土地超市”平台网络安全维护服务项目；
- 2.项目编号：KXZB-25010；
- 3.采购需求：详见采购文件；
- 4.预算金额（元）：144000.00；
- 5.服务期限：合同签订后开始履行，为期一年；
- 6.服务地点: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内蒙古自治区土地储备中心2025年内蒙古“土地超市”平台网络安全维护服务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【1】内蒙古自治区土地储备中心2025年内蒙古“土地超市”平台网络安全维护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- 1.供应商应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：（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（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（3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（4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（5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（6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- 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,提供货物、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，并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。
- 3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无
- 4.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（2016）125号）文件规定，资格审查时，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5.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不允许以任何方式将本项目任何部分转包给其它单位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

6.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。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：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5-08-27 09:00:00到2025-09-02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：电子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09-11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汇商广场B1座6052会议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09-11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汇商广场B1座6052会议室。

七、其他

(一)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1.时间：2025年8月27日至2025年9月2日，每个工作日上午9:00—12:00时，下午14:30—17:00时（北京时间）法定节假日除外。

2.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时须将下列资料签字（或）盖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后按顺序扫描成完整的PDF格式文件发至290819658@qq.com邮箱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，供应商不需到场。

3.获取文件时需按照要求将以下材料整合成一份PDF格式文件上传：（1）投标供应商获取文件登记表；--详见附件（2）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；（3）经法定代表人签字、公司盖章的“授权委托书”；（4）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自然人的身份证明；（5）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；---格式自拟（6）提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承诺函；---格式自拟（7）提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承诺函。---格式自拟（8）中小企业声明函。——详见附件

(二)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、开启时间和地点

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年9月11日上午9：30（北京时间）

响应文件递交地点：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汇商广场B1座6052会议室

开标时间：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；

开标地点：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**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内蒙古自治区土地储备中心

地址：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南二环11号

联系人：贺先生

电话：15849114908

邮件：\

招标代理机构：内蒙古阔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汇商广场B1座6052室

联系人：都工、祁工

电话：0471-3952313

邮件：290819658@qq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：_____（盖章）



附件：

投标人信息登记表

登记时间： 年 月 日

项目名称	
投标单位 (与营业执照一致)	
联系人	
联系电话	
邮箱	

2020年11月11日

附件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备注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1
2
3
4
5
6
7
8
9
10